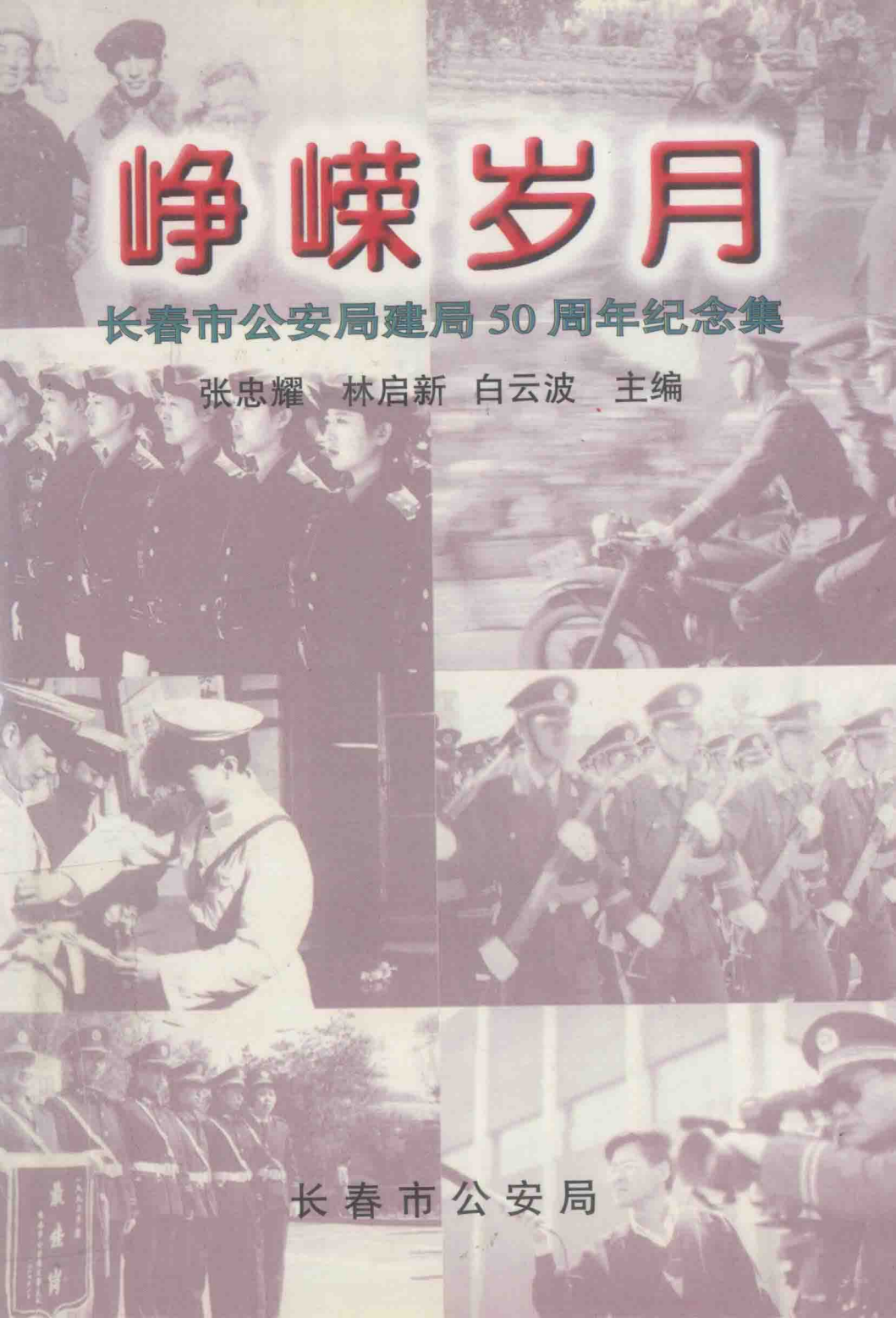


峥嵘岁月

长春市公安局建局 50 周年纪念集

张忠耀 林启新 白云波 主编



长春市 公安局

长春公安工作 50 年概述

办公室

斗转星移，岁月悠悠。黑土地上这座名城——长春，1931 年“九·一八”沦为日本军国主义的殖民地，成为伪“满洲帝国”的首都，改名称为“新京”，长达 14 年之久，直到 1945 年“八·一五”日本投降，“九三”抗战胜利，东北光复，它才重回祖国怀抱。和平之神刚刚降临神州大地，国共两党大决战的烽烟又起。作为东北重镇的长春，自然成为两军争夺的重点之一。在 3 年解放战争中，城市几经易手，两度解放，（1945 年 9 月至 11 月第一次解放；1946 年 4 月 18 日至 5 月 22 日第二次解放）又两度战略撤移。地方政权一再更迭。作为政权机构之一的公安机关，依附军事形势的发展变化而变化，因此城市两度解放公安机关也两次成立，都为时不长。长春的最后解放是 1948 年 10 月 19 日。长春市公安局组建成立是 10 月 21 日。屈指算来，到今年 10 月 21 日正好是 50 周年。回顾这半个世纪的历程，我们长春市公安局在中共长春市委、

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关怀领导下，历经解放初期的政权建设、国民经济的恢复与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时期、文化大革命和改革开放等5个历史阶段。在各个时期的工作实践中，我们都认真贯彻执行党的一系列方针政策，执行国家的宪法和法律，充分发挥专政职能作用，高标准地完成了党和人民交给公安机关的伟大使命，完成了打击敌人，保护人民，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维护社会稳定的光荣任务，广大公安民警都做出了自己应有的贡献。在斗争实践中，涌现出一大批先进、模范集体和先进、模范个人。这是我局的光荣，也是公安战线的光荣。在与各类犯罪分子的斗争中，许多同志为公安事业殉职，壮烈牺牲。我们向这些牺牲在战斗岗位上的烈士们表示深切的悼念。

解放初期：政权的建设与巩固

众所周知，长春是伪满首都，日伪统治14年间，在军事、外交、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都建起了雄厚的基础，它豢养一大批汉奸、洋奴、警特、走狗；日寇投降，蒋介石国民党占据以后，长春又成为它军事进攻解放区的前哨基地，成为反动党团、军警宪特、土匪恶霸、地痞流氓与日伪残渣余孽麋集的城埠，而且还有相当数量的帝国主义间谍，国民党特务潜匿其间。这些人解放前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解放后是不会甘心做阶下囚的，他们必然要挣扎要反抗。为了建立和巩固新生的红色政权，巩

固人民民主专政，在敌情不明的复杂严峻的形势下，我们突出采取了以下几项主要措施：

（一）以城区和街政府为单位，普遍组建了各区的公安分局和各街的公安派出所。到 1948 年底，除城郊大西、双德、净月、春阳、劝农等 5 个区外，市区共建立长春、头道沟、胜利、中华、和顺、东荣、宽城等 7 个城区政府，并相应建立了 6 个公安分局：长春区为一分局，头道沟区为二分局，胜利区为三分局，中华区为四分局，和顺和东荣区为五分局，宽城区为六分局。各区政府都下设若干街政府，与之相适应，各街也都设立了公安派出所。每所配警员 3、5 人不等。警员来源：有公安部队的战士；有来自工企的先进青年职工；也有新吸收的青年学生等，所长则由市局或分局委派。

（二）发挥地工人员作用，搜捕重大逃犯。“敌中有我”这是公开的秘密。潜伏在敌人内部的无名英雄，始终把敌特系统的首要 and 骨干分子作为追踪的目标，解放后发挥了巨大的威力，使那些狡猾又危险的特务头子、警察头子、反动党团骨干等都无处藏身，纷纷落网。“吉黑剿总”司令、军统少将袁晓轩，“国二厅长春站”少将站长史祚炎，军统特务督察处长张国卿，“中统局”长春区负责人张思明，国民党吉林省党部书记长岳希文，市党部书记长佟贵廷，三青团市党部书记长王焕彬，伪市长尚传道，国民党警察局长袁家佩等这些反动首要，都是我地下工作者追踪擒获的。

（三）在全市范围内，各街、所普遍开展了敌伪军警

宪特和反动党团登记工作。又从登记成员中，有选择地筛出部分重点，送“解放团”“感化所”集中审查，深挖线索，不断扩大战果。集中审查推动了社会登记，社会登记又与集中审查互补，形成一种强大的政治攻势。通过上述有力措施，使长春的敌伪反动势力从组织上受到了彻底摧毁，其社会基础土崩瓦解，从而使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有了可靠的保障。1949年5月开始，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街路名称和门牌号码的编写整顿工作。7月，又组织一大批大中学生进行了户口大调查，历时3个多月，建立了户口原始底簿，为居民发放了户口名册，初步掌握了全市人口底数和居民的政治思想面貌。在此基础上，建立了居民组，划分了户籍区，为基层政权建设强化管理，奠定了基础。

国民经济的恢复与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公安工作

“从大局出发，为大局服务”“围绕中心，服务中心”是公安工作的立足点和出发点。在国民经济的恢复和改造时期，也就是“过渡时期”，全党的中心任务是逐步实现“一化三改”，即：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在这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要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我公安机关为适应党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的需要，为“一化三改”服务，保卫“一化三改”的顺利实施，充分发挥专政机关的职能作用，遵照市

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统一部署，先后组织了 5 项重大行动。

（一）大张旗鼓地发动群众，开展了“四·二六”第一次大镇反运动。这是一次全国规模的统一行动。抓捕的对象主要是 5 个方面的反革命分子，即：土匪、恶霸、特务、反动会道门头子和反动党团骨干。行动前经过调查取证，进行了各项相关的准备工作后，于 1951 年 4 月 26 日中午，集合队伍（除民警外还抽调了部分党员干部）下达任务，3 人一组深夜行动。由于行动的高度机密和突然性，搜捕对象大都在昏睡中被擒，无一漏网。随之召开第一次数万人参加的全市规模的公判大会，一批民愤极大的反革命特务分子，被宣判死刑游街示众绑赴刑场枪决。群众高呼：“坚决镇压反革命！”“共产党万岁！”“人民警察万岁！”由此揭开“镇反”的序幕。继之，全市掀起了揭发检举的高潮。区、市公判大会相继召开，大会小会反复宣传镇反的方针政策，大讲特讲“坦白从宽，抗拒从严，首恶必办，胁从不问，立功受奖”。政策的威力震慑了敌人，鼓舞了群众，斗争不断深入，社会日趋稳定。

（二）大张旗鼓地取缔反动会道门活动。反动会道门是反动统治集团所掌握利用的反动封建迷信组织，头目多是汉奸、特务、流氓头子、土匪恶霸。他们以“传经讲法”等手段诈钱骗财，奸污妇女，制造谣言，散布蜚语，蛊惑人心，扰乱治安。1950 年 6 月美帝发动侵朝战争，一时间谣言四起，反动会道门，特别是“一贯道”活动最为猖獗。因此在中央统一部署下，在“大镇反”的高潮中

开展了打击反动会道门的统一行动。打击重点是“公共坛主”和“点传师”以上的头目和骨干，先是号召坦白自首，普遍登记，检举揭发，而后是镇压首要，捕判了一批，从而使反动会道门组织受到了毁灭性打击，使社会治安进一步稳定。

（三）大张旗鼓地扫荡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丑恶现象和藏污纳垢的场所。禁烟肃毒，取缔妓院，将千名妓女集中，组织学习，安排劳动，进行改造，对染有花柳梅毒者，则予以医治，多数人在教育改造后，都从良成家得到了新生。对少数恶名昭著的“鴿儿”则逮捕判刑送去劳改。不仅改造了“东西圈”，净化了桃源路，也展现了解放后春城的新面貌、新形象。

（四）侦破现行案件，打击各类犯罪活动。美帝发动侵朝战争以后，勾起了一些死顽分子的复辟幻想，一时间，潜伏特务案件、派遣特务案件、自发反革命集团案件、武装政治土匪案件纷纷出笼，活动异常猖狂。我公安机关则针对不同案件的不同特点，分别采取相应对策，有的“速侦速破，及时打掉，防止危害”；有的“长期打算，内线侦察”。此间侦破的著名案件有：敌特于志洋阴谋颠覆毛主席专列案；帝国主义潜伏间谍高德惠利用天主教身份从事间谍活动案；由反动党团骨干纠合的周铁航反革命集团案；魏连成武装络匪案等。

（五）在工企内部和街道居民组广泛地普遍地建立了群众性的治安保卫委员会。通过发动群众大镇反，阶级阵线基本清楚，于是在群众中和职工队伍里，物色品质好、

作风正、办事公道的人员，通过提名选举成立了治保会和治保小组。他们是公安机关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组建以来，发挥了很好的作用，成为我们工作上的得力助手。

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时期

伴随国民经济的恢复与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快速发展，从1953年起，大规模经济建设事业已经开始起步。苏联“援建”的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代号652厂）破土动工，“133厂”、“228厂”、“636厂”、“793厂”、“779厂”等一大批军工厂相继施工；机车厂、客车厂、拖拉机厂等一大批与国计民生相关的企业大量用工，边施工边投产；省建公司、市建公司、土木工程公司、安装公司，电力设计院、给水排水设计院、东北科学研究所、东北光学科学仪器馆等一大批科研、设计、施工、生产单位，山南海北，城乡内外“招兵买马”，“南来的”、“海外回归的”一些爱国的科学家，陆续由东北工业部招聘来长参加大规模经济建设事业。一时间全市职工队伍猛增至几十万人。当时的城市氛围热火朝天，到处都是建筑工地，到处都是施工现场。

我局当时明确提出的中心任务就是保卫“大规模”，一切为“大规模”服务。因此，首先在局内调整了力量的部署，在全局范围选调了一批民警充实到经文保战线。各重要厂矿企业，也普遍建立了内部的保卫组织。我局还选

调了一批民警，直接派到汽车厂等重要企业做为企业保卫组织的领导和骨干。其中仅汽车厂一个单位就派去副处长、科长、科员等 20 多人。总计，当年全市经文保干部达 2000 多人，几乎与公安民警数量成 1:1 之比例。这期间我局的业务工作，除了日常的安全防范、户籍治安管理、交通消防管理和打击现行等项以外，在 3 个重点方面成效显著。一是工企内部的“清队肃反”；二是贯彻全国“六公会”精神，广泛开展社会大调查，侦查保卫工作取得了重要突破；三是在治保会工作上取得了重大进步。工企内部的“清队肃反”，主要是通过“冬训”的形式，特别是在基建系统，在冬闲季节普遍开展，大会动员宣讲政策，典型处理体现政策，小会座谈理解政策，使运动健康深入发展。坦白从宽解放了大多数，抗拒从严惩办了极少数民愤大而现实表现不好的反革命分子。通过“清队肃反”纯洁了职工队伍，摸清了政治面貌，为企业用人，取舍选择提供了条件。在贯彻“六公会”精神，开展“社调”的过程中，我市组织了一支上百人的专门队伍，集中由政保部门统抓，分地域、按敌伪“警宪特”组织系统逐人排队，发现点滴线索深入摸查。此间通过“社调”发现的重要特务案件就有台湾国民党内调局派遣的朱建芳、唐桂香遣特案；美蒋“自由中国运动”派遣的郭长升、吴文衡遣特案（电影侦察名片《寂静的山林》即取材于此案的人物与情节。）此案破获后曾受到中央公安部和东北公安部的表扬。此间破获的著名特务案件还有台湾国民党中委会二组派遣的侯全顺、黄维山遣特案；台湾国防部二厅派

遣的张祖良、周秀贞遭特案；台湾国民党中委会大陆铁路党务工作委员会派遣的李金伦遭特案等等。侦查保卫工作步入了成熟时期。

秘密侦察保卫战线取得重大突破的同时，在依靠群众公开保卫这条战线上，也取得了重大进步。其重要标志就是在1956年召开了一次全市性的治保会工作总结表彰大会。这次大会的特点，一是规格高，市局局长做工作报告，市委书记做总结讲话；二是参加会议的成员中，科技人员、知识分子占很大比重，国家著名光学专家龚祖同、电力专家罗道坦等，都应邀到会并登台发言。会后听到的反映说：“没想到公安局对知识分子能这样信任！”专政机关与知识界的关系有了极大的改善。公安机关在知识界开展“交朋友”的工作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崭新局面，使我们在保卫大规模经济建设事业的安全方面得到了知识界朋友们不少的帮助。1957年形势发生了变化：“反右”扩大化，知识分子消沉了；随之大跃进，导致公安工作方向一度走偏；其后是3年困难时期，再之后是“四清”运动，大批民警抽到“四清”工作队，日常工作处于维持局面状态，直至文化大革命发生。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到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宣告结束，历时10年。公安机关被定性为“反动公检法”。我局于1967年4月17日军管。5月3日全局

民警离开机关集中到所谓的“学习班”里，进行“斗批改”，实际是集中审查。当年8月“学习班”迁移到公主岭。“斗批改”中，文斗无中生有颠倒黑白，把建国以来17年的公安工作，污蔑为“黑线统治”“实行了资产阶级专政”；武斗挂牌游街，不时施以拳脚，大弯腰“喷气式”，“车轮战”，人格污辱，肉体折磨，精神摧残。因而有些人不堪虐待，悬梁自尽，有的卧轨，撞火车，粉身碎骨……市局常务副局长安彬等15人先后冤死。“大学习班”之外还有“小学习班”，所谓“任青远资敌通敌专案组”。该案有关人员一律小号关押，武装看守。市委书记任青远，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刘慈恺等40多人皆入囹圄。“大学习班”一年零三个月，“小学习班”一年多，结束后全局93%的民警下乡劳动，插队落户。公安机关的工作，基本靠“群众专政”和“民兵指挥部”维持治安秩序。打人骂人盛行，刑讯逼供，违法乱纪屡屡发生。造成的恶果极其深重，使公安机关彻底伤了“元气”。

改革开放时期

粉碎“四人帮”，历史进入新时期。1978年3月，公安军管会撤消，老民警相继归队。遵照中央精神和省市的统一部署，大胆地进行了改革和拨乱反正：首先为“资敌通敌专案”彻底平反，继之为冤死的15人昭雪，恢复名誉；同时，对社会上的冤假错案，特别是对涉及“天安门事件”的案件也公开平反纠错。实事求是的作风开始逐渐

恢复。专政机关的工作渐次走向正常。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各项事业飞速发展。我局也发生了明显的新变化，突出表现在以下四点：一是队伍建设取得了较大的发展，刑侦、治安、交通等几大警种警力有了极大的增加；同时新建了防暴巡警专业队伍并组建了“110指挥中心”，做到了地域性分块、分片控制，有警情能快速反应，基本适应了日趋复杂的治安形势的需要。二是民警素质有了明显的提高。针对新民警大量激增的现状，新建了民警的教育机构，强化了教育监督机制。除成立了长春市人民警察学校招收新警员和培训在职民警外，局内新设立了纪检组、督导处、法制处。这些职能部门积极开展工作，不断进行《刑法》《刑诉法》《民法通则》《民事诉讼法》及《警察法》等教育，使民警提高素质，严格纪律，严格执法，有了组织保证。三是现代科技装备普遍应用。通讯手段大改进，无线通讯实现了联网，小型计算机和微机实现系统联网，全面开通运行投入使用。交通的路面监控，刑嫌资料都实现了程序化的管理，户籍管理微机化达到了市局、分局、派出所全系统联通。队伍的变化、装备的改善，相应地带来了工作上的新起色。尤其1983年开展全国范围的“严打”斗争以来，全局上下一心，不分昼夜连续作战，不怕疲劳不怕牺牲，到1986年底统计，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近2万起，其中重特大案件2500多起。通过破获案件摧毁犯罪团伙2300多个；依法逮捕各类犯罪分子1.2万；依法劳教4000余人；缴获脏

款脏物总价值 500 万元，有效地遏制了刑事案件上升势头，发案率较“严打”前下降 29.9%，社会治安稳定好转，党委满意，广大群众满意。四是在贯彻群众路线方面走出了“社会治安社会治”，实行综合治理的新路子。在加强打击犯罪的同时，强调了对青少年犯罪采取“教育、挽救、感化”的方针，而且实行党政一把手“责任制”、“一票否决制”等硬措施，使治安联防，帮教违法青少年，预防和减少犯罪，创“安全小区”等各项工作都取得了理想的成效。

1989 年春夏之交，我市也和全国各地一样，发生了政治风波，上街游行的每天数千人，甚至上万人，最多一日达 6.3 万人。社会上少数地痞流氓，也趁机混杂其间，煽风点火扩大事态。为了维护社会的安定，维护正常的社会治安秩序，我局民警全部出动，疏导交通，警卫重点场所，对滋事生非的地痞流氓及时采取断然措施，予以治安拘留，并通过新闻媒体曝光，震慑了犯罪，维护了安定局面。市委、市政府为此专门召开大会给我局庆功颁奖授锦旗。改革开放招商引资使我国经济建设事业取得了突飞的进展，而同时也给社会治安带来一些新问题。“黄、赌、毒、枪”、“黑社会”、“走私”、“绑架”犯罪时而突出。为打击猖狂的犯罪活动，给人民群众以安全感，近十年来，我局连续不断地开展“专项整治”“战役性行动”，坚持“一个时期什么问题突出就解决什么问题”，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盗、抢、杀系列案件，绑架人质案件，团伙犯罪案件，涉枪涉爆案件，重大黄赌毒案件，“黑社

会”性质案件，重大走私案件等等从不放过。精兵强将上阵，领导督办，限期破案，使大要案的破案率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在同等大中城市中，我市的社会治安秩序是比较稳定和好的。

展望未来

弹指一挥间，50年过去。留给我们的记忆是：昔日黄花金灿灿，历程艰辛；展望未来前程似锦，任重道远。我们公安机关在党的路线指引下，在解放初期和“一化三改”建立政权和巩固政权时期，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完成了历史使命。毛主席曾给予高度的评价：“保卫工作十分重要，必须尽力加强之。”斗争实践中，有经验有教训。这就是：一、公安机关必须在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开展工作，要在实际上接受党和政府的领导。公安机关除了党和人民赋予的“打击敌人，保护人民”这一崇高职责外别无其它。因此，自觉接受党委领导的监督，服从大局，围绕中心，保卫中心，服务中心的观念必须在民警头脑中深深扎根。二、公安机关在履行自己职责的时候，必须依靠群众，走群众路线。群众是我们的衣食父母，今天是纳税人也是支持我们工作的亲人，要尊之敬之，切不可对他们声言厉色。三、公安机关在开展工作的全过程中，必须始终坚持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的作风，决不可凭主观，想当然。四、每个公安民警都应具有奋勇献身精神，不怕困难不怕牺牲。这几条是我公安机关的成熟经验和光荣传统，当发

扬光大之！五、我们机关也和个人一样，已经步入“知天命”的“年龄段”，国家法制建设日趋完善。因此我们开展工作的時候必须严格依法办事，讲政策，守纪律，廉洁奉公，不徇私情。六、领导班子和队伍问题。50年实践证明：哪一届领导班子，尤其是主要负责人，品德好、能力强、威信高，则队伍过硬，工作出色，社会认同，有口皆碑；反之，则班子散，队伍发生问题也多，工作也平平，群众意见自然就要大。七、对斗争形势的认识和理解。多年“严打”的实践证明：同各种刑事犯罪的斗争，是长期的，持久的。治安治安，治则安，不治不安。时而好转时而严峻是正常的。所以，必须头脑清醒，长备不懈。八、学习学习再学习。历史的辉煌永远是历史，争取明天继续辉煌，就得学习，就得勤奋努力。尤其在改革开放的新时代，更要坚持学习，学主义、学思想、学理论，增强悟性。同志们共勉吧！用学习的好成绩和工作的辉煌，迎接二十一世纪！

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的基本回顾

政治部

我局的政治工作，在半个世纪的时空跨越中，一直在党委的领导和重视下，严格贯彻执行党的公安工作路线，并以其巨大的激励、鼓舞和教育作用，加强和推动着队伍建设，保证了各个时期的公安工作任务的完成，为长春地区的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治安秩序。它是长春市公安局建局 50 年来辉煌业绩不可缺少、不可替代的重要组成部分。

政治机构的设置及其作用

人民公安机关历来被称为我党的一把钢刀、一支利剑。它有其它机构无法替代的特殊职能和作用，享有党赋予的特殊权力。毛泽东同志曾强调“保卫工作十分重要，必须尽力加强之”；周恩来同志也曾指出：“国家安危，公安系于一半”。公安机关同人民解放军一样，担负着保卫

国家安全的重大任务。

正是由于公安机关的地位和职能，决定了各级公安机关必须严格置于各级党委的领导下，而公安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任务是保证党在政治上、思想上和组织上的绝对领导，保证公安队伍的纯洁，提高公安队伍的战斗力，以保证党的政策方针的切实贯彻和公安任务的顺利完成。为此，公安机关从 50 年代初，学习和仿效人民解放军的建制，设立各级政治机关。我局政治机关开始叫政治部，后曾改称政治处，再后又恢复政治部。“文革”期间一度称“政工组”。市局机关和基层各分局、处相应组建了“政治协理员办公室”。各级协办室都设有专职政治协理员和具体工作人员。政治部门既是行政上的人事、教育、宣传部门，又是同级党的办公机构，政治部主任是当然的党委书记，政治部有关部门就是党委的组织部、宣传部。60 年代，为加强公安思想政治工作，政治部升格为副局级建制，各区（县）公安局科、队相应设置政治教导员，派出所设政治指导员。“文革”中，公安战线在“砸烂公检法”、“砸烂黑线”的口号声中确实被“砸烂了”。长春市公安局也无法逃脱这场厄运，公安工作所有成就都被污蔑为“黑线专政”，广大干警抛妻舍子、背井离乡去参加为时一年半的“学习班”。17 年的公安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更是被批判得一无是处，东盛路派出所等一批先进典型和人物被诬陷为“黑旗”和假典型。直至 1976 年，粉碎“四人帮”，结束了“文革”的浩劫，随着全国拨乱反正、平反昭雪的形势发展，许多干警的冤假错案，才得